

建科机械（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建科机械（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09 月 01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57），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根据相关规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情况提示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与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09 月 16 日（星期四）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09 月 16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09 月 16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09 月 16 日上午 9:15—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若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 年 09 月 10 日（星期五）

7、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天津市北辰区陆路港物流装备产业园陆港五纬路 7 号建科机械（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以上议案均属于普通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上述议案已经由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2.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21 年 09 月 14 日（星期二）10:00-12:00，14:00-17:00。

2、登记方式：现场登记、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下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以收到时间为准，但不得迟于 2021 年 09 月 14 日 17:00 送达），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手续：

(1) 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 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须在登记时间截止前送达本公司（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日期为准，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4、登记地点：建科机械（天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办公室

5、联系方式：

联系人：邓会燕

电 话：022-60655151

传 真：022-26997888

邮 箱：ir@tjkmachinery.com

通讯地址：天津市北辰区陆路港物流装备产业园区陆港五纬路 7 号

6、其他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2) 为配合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防控工作，维护参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健康安全，减少人群聚集、降低公共卫生风险及个人感染风险，公司建议各位股东优先选择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3) 拟现场参加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需要提供 48 小时有效期内的核酸检测报告，健康码、行程码及接种码。如实完整登记个人相关信息，所有参会人员就座间隔不得少于 1 米并须全程佩戴口罩，若出现发热等症状、不按照要求佩戴口罩或未能遵守疫情防控有关规定和要求的，将无法进入本次股东大会现场。请各位股东遵守相关疫情防控规定，做好个人防护，并配合现场接受体温检测等相关工作。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建科机械（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09 月 13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0823

2、投票简称：建科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09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09月16日上午9：15—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建科机械（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建科机械（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

委托人若无明确指示，受托人可按自己意思进行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2.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投票说明：

1、在表决结果栏内的“同意”、“反对”、“弃权”之一栏内打“√”。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2、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签署（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和性质：

受托人签署：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委托期限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